

2022 年度福建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5
一、单位主要职责.....	6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8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8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9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3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5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起草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按分工负责政府人才工作，负责人才引进和服务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相关人才服务体系。

（四）负责促进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综合管理技工院校和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牵头拟订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扶持政策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负责国（境）外相关人员在闽就业的管理工作。

（五）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组织落实相关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

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投资营运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六）负责全省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参与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对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七）组织实施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和督办重大案件。

（八）负责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综合管理职称工作，完善职业资格制度，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拟订并实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流动政策和政策性安置人员有关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实施政府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省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省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按分工负责国家和省部级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的管理和 Service 等工作。承办省管有关领导人员的任免相关事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收入分配政策以及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

休政策，指导全省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负责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统筹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含驻厅纪检组)	财政核拨	157	150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人社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

融入新发展格局，继续落实“六稳”“六保”工作要求，以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为主题，以部省战略合作协议和“十四五”人社事业专项规划为引领，以稳就业保居民就业为主线，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全方位大力度培养、引进、用好人才，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规范工资收入分配秩序，持续推进系统行风建设和信息化建设，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促进共同富裕，以人社领域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重点抓好六个方面工作：

（一）聚焦市场主体、聚焦重点群体，稳住就业“基本盘”。压紧压实促进就业主体责任，提质加力就业优先政策，实施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行动、“技能福建”行动、扶持创业创新行动，强化就业服务保障，强化失业风险防控。

（二）提升统筹层次、提升保障水平，织密社保“安全网”。着力提升统筹层次、参保质量、待遇水平，加强基金监管，推进服务转型，同时积极跟踪落实国家改革部署。

（三）优化政策体系、优化人才服务，打造人才“新高地”。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省战略，坚持“一盘棋”统筹，优化“一揽子”政策，打造“一流化”品牌，全方位大力度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努力把福建打造成为人才荟萃的东南高地。同时，做好表彰任免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

（四）突出公平正义、突出居民增收，增进人民“有温度”。加强劳动关系风险防控，加强争议

处理效能建设，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深入实施“四大群体”增收计划，进一步规范工资收入分配秩序。

（五）服务两岸融合、服务乡村振兴，打好福建“特色牌”。持续探索闽台人社领域融合发展新路，推进职业资格直接采认工作，完善台胞来闽就业创业政策支持和服务体系，深化闽台人才交流。持续探索人社服务乡村振兴综合推进机制，进一步强化人才智力支撑，提升就业帮扶质效，发挥社保兜底作用，深化对口帮扶和挂钩帮扶。

（六）落实专项规划、落实部省协议，争当发展“新标杆”。把“十四五”人社事业发展专项规划、部省战略合作协议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省人社事业发展的“施工图”，借势借机借力，狠抓落地落实，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改革、先行先试，推进实施一批具有基础性、创新性、示范性、带动性的重点工作项目，着力打造全国人社事业发展的“新标杆”。

（七）创建模范机关、创响人社名片，深耕党建“责任田”。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积极推进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持续巩固人社系统良好政治生态，为人社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实施行风建设提升行动，持续打造新风正气福建人社“四为”（民生为本、人才为先、严实为要、服务为上）。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258.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8,032.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6.9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4.14

十、上年结转结余	2,064.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9.93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3,323.02	支出合计	23,323.0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3,323.02	21,258.60									2,064.4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32.00	8,032.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80.00	48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80.00	48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52.00	7,552.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7,552.00	7,55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6.95	12,672.53									2,064.4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660.13	9,165.71									494.42
2080101	行政运行	3,912.43	3,881.61									30.8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97.70	5,234.10									463.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6.82	1,006.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6.00	75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2	2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0	17.50									
20807	就业补助	4,070.00	2,500.00									1,57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70.00	2,500.00									1,5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14	20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14	20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4.14	204.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93	349.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93	34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5	280.45									
2210202	提租补贴	69.48	69.4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323.02	4,934.32	18,388.7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32.00		8,032.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80.00		48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80.00		48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52.00		7,552.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7,552.00		7,55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6.95	4,380.25	10,356.7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660.13	3,373.43	6,286.70			
2080101	行政运行	3,912.43	3,373.43	539.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97.70		5,697.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6.82	1,006.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6.00	75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2	2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0	17.50				

20807	就业补助	4,070.00		4,07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70.00		4,0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14	20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14	20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4.14	204.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93	349.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93	34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5	280.45				
2210202	提租补贴	69.48	69.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258.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8,032.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72.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4.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9.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1,258.60	支出合计	21,258.6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258.60	4,903.50	16,355.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32.00		8,032.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80.00		48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80.00		48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52.00		7,552.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7,552.00		7,55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72.53	4,349.43	8,323.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165.71	3,342.61	5,823.10
2080101	行政运行	3,881.61	3,342.61	539.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34.10		5,23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6.82	1,006.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6.00	75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2	2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0	17.50	
20807	就业补助	2,500.00		2,5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00.00		2,5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14	20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14	20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4.14	204.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93	349.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93	34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45	280.45	
2210202	提租补贴	69.48	69.4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1,258.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61.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5.89
310	资本性支出	108.6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03.50	4,088.25	815.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2.36	3,352.36	
30101	基本工资	731.64	731.64	
30102	津贴补贴	726.60	726.60	
30103	奖金	185.29	185.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50	17.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7.46	437.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45	280.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3.42	973.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65		706.65
30201	办公费	65.45		65.45
30205	水费	14.57		14.57
30206	电费	68.49		68.49

30207	邮电费	60.59		60.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80		88.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7.40		57.40
30213	维修(护)费	60.00		60.00
30214	租赁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37.00		3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00		1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75		74.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0		49.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5.89	735.89	
30301	离休费	255.15	255.15	
30305	生活补助	8.99	8.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75	471.75	
310	资本性支出	108.60		108.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60		108.6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27.4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13.9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3.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6.5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87.0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专项资金	《关于转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等单位〈关于积极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03〕16号）、	3年	省级退管资金专款专用，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点建设和推动退休人员社会管理服务工作的开展，包括提供社保政策咨询和查询服务、跟踪了解退休人员生活状况、	做好全省166万名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1350万元。	1350	1350			按照因素法分配：70%的份额根据各地上年度企业退休人员数量进行分配，30%的份额根据各市、县的财力状况、工作绩效等进行分配。

	《关于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 (闽政办[2002]157号)		帮助死亡企业退休人员的家属申请丧葬补助金和遗属津贴、走访困难群体；集中管理企业退休人员的人事档案，对特殊对象待遇调整情况查档；组织引导退休人员开展文体健身、社会公益活动等退管活动。”							
省级就业补助专项资金	《就业促进法》、《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	3年	就业专项资金是指用于职业介绍、职业培训、公益性岗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提升	省本级支出2500万元、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42500	45000	45000			因素法。补助资金分配公式为：某设

	<p>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十五条措施的通知》(闽政〔2015〕44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政〔2017〕3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p>	<p>位、职业技能鉴定、社会保险补贴扶持公共就业服务等以及省政府决定的促进就业其它支出。省级就业补助资金列入省级财政预算,</p>	<p>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加快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防范化解失业风险,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持续做好就业创业工作,落实惠企利民各项补贴,切实发挥惠企利民政策实效。</p>	<p>万元。</p>					<p>区市(平潭)补助资金=待分配资金×(该设区市(平潭)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该设区市(平潭)财力系数×该设区市(平潭)常住劳动力年龄人口数)/Σ(各设区市(平潭)资金绩效评价得分×各设区市(平潭)财力系数×各设区</p>
--	---	---	--	------------	--	--	--	--	--

	步做好促进就业工作十七条措施的通知》（闽政办〔2018〕74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政〔2018〕29号）								市（平潭）常住劳动力年龄人口数）。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年，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收入预算为23323.02万元，比上年减少1241.44元，主要原因是实行零基预算后，单位上年结余结转资金减少，个别专项支出项目被调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258.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064.42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323.02万元，比上年减少1241.44万元，主要原因是实行零基预算后，单位上年结余结转资金减少，个别专项支出项目被调减支出。其中：基本支出4934.32万元、项目支出18388.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258.60万元，比上年减少1524.94万元，减少6.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人社公共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渠道由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改为结余结转资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2060199)480万元，主要用于高层次人才生活津贴及工作经费支出。

(三)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2060599) 7552 万元, 主要用于高层次人才生活津贴及工作经费支出。

(四) 行政运行(2080101) 3881.61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支出。

(五)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80102) 50 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公务员工作经费支出。

(六)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80199) 5234.10 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改革、促进就业工作经费支出。

(七)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 756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八)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233.32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九)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 17.50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机关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2080799) 2500 万元, 主要用于就业专项资金支出。

(十一)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204.14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机关医疗、生育、工伤保险支出。

(十二) 住房公积金(2210201) 280.45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机关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三) 提租补贴(2210202) 69.48 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厅机关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903.50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088.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15.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单位预算暂不批复省级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年度执行中，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的单位，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经省外事办审批后，报省财政厅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2年预算安排40万元，比上年减少26.02万元，降低39.41%。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预算安排74.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48万元，比上年减少16万元，降低25%；公务用车购置费26.5万元，比上年减少20.6万元，降低43.74%。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单位共设置8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76258.7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886.70
	财政拨款:	2886.7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一、大力促进就业创业。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切实抓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大力推进“双创”活动，支持大中专毕业生、返乡农民工等群体创新创业，充分发挥创业促就业倍增效应。强化职业技能培训，落实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意见，持续实施“春潮行动”，提升农民工职业技能水平。2022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50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0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	

	<p>二、织密扎牢社会保障安全网。进一步完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制度，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跟踪国家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进展，推动省定基础养老金调整。推进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统一制度规范和管理。完善社保基金风险防控机制，确保基金安全。2022年底，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1234万人和957万人。</p> <p>三、做大做强人才队伍。坚持人才优先战略，落实我省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实施意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乡村人才振兴实施方案，全面实施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加快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实施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新建一批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启动新福建技师学院建设。</p> <p>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建立健全矛盾监测预警机制，防范劳动关系领域风险，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机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突出抓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健全企业工资决定和增长机制，开展最低工资标准调查评估，适时适度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p> <p>五、健全人社公共服务体系。实施市、县服务设施提升工程，完成800个乡镇（街道）劳动保障所建设目标任务，加快建设省级人社公共服务中心。加快人社领域信息系统一体化建设，着力提升人社服务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水平。</p>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50.00万人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234.00万人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中的企业职工(不含离退休)参保人数	≥903.00万人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中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不含离退休)参保人数	≥95.22万人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957.00 万人
		质量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5.00%
		时效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6.00%
		成本指标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204.00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0.00 万人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2.40 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70.00%

高层次人才生活津贴及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	资金总额：	8032.00
	财政拨款：	8032.00

元)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高层次人才生活津贴制度项目,可以有效提升我省对海内外高层次人才的吸引力度,吸引并留住一定数量的高层次人才,并通过高层次人才的辐射带动效应,使全省高端人才数量增加。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引进高层次人才人数	≥120.00 人
		质量指标	人才流失率	≤4.00%
		时效指标	高层次人才资助资金发放频率	=100.00%
	成本指标	两院院士生活津贴	≥5000.00 元/月	
		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员生活津贴	≥4000.00 元/月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生活津贴	≥2000.00 元/月	
		国家级百千万人才生活津贴	≥1000.00 元/月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人才生活津贴	≥500.00 元/月	
紧缺急需人才生活津贴	≥2000.00 元/月			

			高层次人才培养经费	≥ 10000.00 元/人
			博士后日常培养经费	≥ 80000.00 元/人
			院士、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科研补助经费	≥ 36000.00 元/人
			“海峡博士后交流资助计划”专项经费	≥ 400000.00 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对山区、经济欠发达地市覆盖数	≥ 3.00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率	$\leq 5.00\%$	

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5000.00
	财政拨款:	450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加快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防范化解失业风险，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持续做好就业创业工作，落实惠企利民各项补贴，切实发挥惠企利民政策实效。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0.00 万人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2.40 万人
			全省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50.00 万人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8.00%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00%
		成本指标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204.00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5.00%

			重大群体事件数	=0.0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350.00	
	财政拨款:		13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做好全省 166 万名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县级社保经办机构	≥82.00 家

			减轻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县（市、区）年财政支出	≥200.00 万元
	质量指标		基本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	≥98.00%
	时效指标		前两季度资金下达进度	≥70.00%
	成本指标		年人均经费	≥10.00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管理率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00%

省人社公共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570.00
	财政拨款:	157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前期咨询服务数量	≥3.00 个
			项目前期咨询服务成果通过审核/审批的数量	≥3.00 个
		质量指标	项目招标质量	≥80.00%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咨询工作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数量	≥250.00 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400.00	
	财政拨款:		34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更好加强福建省省级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补助资金管理, 提供资金使用效益, 建立健全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公共服务体系, 更好地为社会流动人才提供公共服务。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础信息采集数量	≥60.00 万份
		质量指标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数字化扫描质量	≥95.00%
		时效指标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数字化扫描完成时效	=100.00%
		成本指标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分档补助标准	≤64.00 元/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托档案提供服务次数	≥8000.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投诉件次数	≤25.00 次	

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620.00	
	财政拨款:		16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16年前批复人员全部发放,持续发放率100%,全部减轻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县(市、区)年财政支出,及时调整补助标准,有力保障所有符合条件的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问题。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096.00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95.00%
		时效指标	前两季度资金下达进度	≥70.00%
			调整补助标准时效性	≥80.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县（市、区）年财政支出比例	≥6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覆盖面比例	≥9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16年前批复人员持续发放比例	≥7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无力参保的县及县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

生活保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2400.00
	财政拨款:	124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16年前批复人员全部发放，持续发放率100%，全部减轻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县（市、区）年财政支出，及时调整补助标准，有力保障所有符合条件的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绩效目标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20861.0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95.00%
		时效指标	前两季度资金下达进度	≥70.00%
			调整补助标准时效性	≥80.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县（市、区）年财政支出比例	≥6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覆盖面比例	≥9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16 年前批复人员持续发放比例	≥7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2.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2.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25 万元，降低 2.80%。主要原因是我厅将进一步控制和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坚持“以收定支”，从严从紧管好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897.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3.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90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900.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主要领导

干部用车 4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